

引导农户栽种石榴增加收入绿化荒山,不定期组织技术培训,邀请技术专家到田间地头答疑解惑,积极引导农户改良品种,应对市场变化……

东高皇街道主动为农服务不停步

“别不舍得,这一枝儿太长,必须锯掉,要不然它消耗养分,还挡阳光。”

“包扎好,十来天发芽后就松绑了。”

4月14日上午,春光明媚,卫东区东高皇街道辖区内的金牛山石榴园内一派繁忙景象,农户正在嫁接软籽石榴。他们锯掉石榴树的老枝,插上新的接穗,再用专用塑料将接穗包扎严实。金牛山石榴协会会长、上徐村村委委员王书亭在石榴园来回走动,不时给出指导意见。

“今年从3月初就开始嫁接了,马上就要嫁接完了。”该街道上徐村村毛战豪家有12亩石榴树,已经种了20多年,一直都是硬籽石榴。在街道办事处引导下,自去年开始改良石榴品种,嫁接突

尼斯软籽石榴。

“引导农户改良石榴品种,是适应市场变化的选择。”东高皇街道办事处主任李豪介绍说,金牛山石榴园地处市区东半部,在上世纪90年代初,卫东区委、区政府结合当地荒山、荒地较多的现状,变劣势为优势,利用临近市区交通便利等优势,从山东枣庄、陕西临潼等地引进石榴品种,在金牛山上示范种植,并一举获得成功。

东高皇街道鼓励群众调整农业产业结构,在金牛山种植石榴6000余亩,年产石榴3000余吨,产生经济效益2200多万元,还引导群众种植了岳家村千亩核桃园。这些渐渐成了附近农村群众脱贫致富的支柱产业。

近年来,随着市场需求和顾客品味的不断提高,软籽石榴日益受欢迎,硬籽石榴的成长周期长、经济效益偏低的劣势日渐

凸显。

为改善这种状况,保障农户收入,自2007年起,东高皇街道和金牛山石榴协会的成员就进行市场调查和外出参观学习,引进了色泽红润、果粒饱满、无核无渣的突尼斯软籽石榴,并从荣阳、陕西等地请来专家,现场指导农户开展石榴品种改良。

“事实证明,软籽石榴就是比硬籽石榴收入高。”69岁的赵孩种植石榴近30亩,他也是第一批吃到软籽石榴甜头儿的农户。他掰着指头算了一笔账:“每斤硬籽石榴上市初期一般能卖到5元1斤(1斤=500克),到后期两三元1斤都卖了;而软籽石榴上市初期能卖到20元1斤,中间一般卖15元1斤,到后期也能卖到七八元1斤。软籽石榴最便宜的时候也比硬籽石榴最贵的时候贵,效益能翻两番。”

看到实实在在的效益后,越来越多的农户争相表达更换石榴品种的意愿,东高皇街道因势利导,多方筹措资金45万元,聘请技术人员上门培训,大力推广软籽石榴嫁接种植,仅今年就实现品种改良500余亩。截至目前,金牛山石榴园已完成石榴品种改良近2000亩,已挂果见效的有近700亩。

“为农服务没有最好,只有更好。我们目前正在着力发展以近郊生态观光、果品采摘、农家乐等休闲项目为主的绿色生态农业。”李豪说,该街道将积极引导农民专业合作社发挥作用,对金牛山石榴、岳家村核桃等进行统一包装、统一销售,并进一步拉长产业链条,完善基础设施,全力打造我市北部“春时赏花、夏秋摘果、休闲农家菜”的生态旅游休闲功能区。

(本报记者 孙聪利)

唐飞在“鹰城好人”先进典型选树工作座谈会上强调 学习“鹰城好人” 争做“鹰城好人”

本报讯(记者沙星海)4月14日,我市“鹰城好人”先进典型选树工作座谈会在新城区举行。市委常委、宣传部长唐飞参加座谈会并讲话。

会议公布了我市“鹰城好人”评选结果,部分典型代表作了发言,安排了对先进典型的宣传报道工作。

唐飞指出,评选“鹰城好人”是弘扬社会正能量、强化公民道德教育、推进“文明鹰城”建设的重要载体。要用好人精神凝聚“文明鹰城”建设正能量,把典型宣传作为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观的具体实践,与文明鹰城建设有效融合、有机结合。要精心筹划培育选树先进典型,形式多样化宣传先进典型,真心实意地关爱先进典型,在全市形成做好人光荣的浓厚氛围。

唐飞强调,要努力形成“鹰城好人”辈出的浓厚社会氛围,把学习好人活动与各项精神文明创建活动结合起来,与开展常态化学雷锋、志愿服务等活动结合起来,与开展好道德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教育、治理活动结合起来,让人们切实感受到道德建设的强大力量和推动作用,为我市“转型发展、发展提质、环境创优、幸福提升”营造良好氛围、提供思想保证。

李哲在全市“两区”建设推进会上强调 更好地推动我市经济结构调整转型发展

本报讯(记者吴学清)4月14日上午,全市商务中心区和特色商业区建设推进会在市委、市政府办公大楼召开。副市长李哲出席会议并讲话。

李哲指出,今年以来,全市“两区”建设总体呈现快速发展的良好势头,肯定成绩的同时,也要清醒看到面临的形势和存在的差距。各级、各有关部门要进一步提高认识、把握内涵、明确定位、强化措施,确保“两区”建设沿着正确的轨道前进。商务中心区要突出生产性服务功能,推动各类商务机构集聚,配套发展相关产

业,促进产业、城市、生态功能协调发展;特色商业区要突出生活性服务功能,积极适应和扩大消费,力争培育形成一批核心商圈和专业市场、商旅融合发展集群。各级、各有关部门要结合实际,坚持把“两区”建设作为加快发展的载体,明确目标、狠抓项目、着力招商、健全机构,加快培育一批服务业集群,更好地推动全市经济结构调整、转型发展。

推进会上,各县(市、区)汇报了今年以来“两区”建设工作情况;市发改委有关负责人通报了2014年度全市商务中心区和特色商业区考核评价结果。

我市部署第27个爱国卫生月活动

本报讯(记者邱爽)今年4月是全国第27个爱国卫生月。为进一步改善我市城乡卫生面貌,促进人民群众健康,日前,市爱卫办下发《通知》,号召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以“全民参与爱国卫生,共建共享健康中国”为主题的爱国卫生月活动。要求各县(市、区)针对春夏之交呼吸道传染病高发和乱吐乱扔陋习易致疾病传播的特点,大力开展防病知识教育和城乡环境卫生集中整治活动。

通知指出,各县(市、区)要结合本次爱国卫生月活动主题,广泛开展集中宣传活动,进一步提高群众参与爱国卫生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要结合实施新一轮全国城乡环境卫生整治行动,集中组织开展一次环境卫生整治活动,为广大群众营造健康、宜居、和谐的环境;集中开展以灭鼠为重点的春季病媒生物防制工作,有效防止病媒生物传播性疾病的流行;进一步巩固和扩大“大卫生城镇”创建工作成果,提升创建工作水平;广泛开展健康教育,积极倡导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

郟县开展春季农贸市场专项整治

本报讯(记者温书功)从今年3月起,郟县农业局开展农贸市场专项整治活动,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农产品的违法行为。截至4月14日,该县共查获假冒伪劣农产品10吨,查处标签不规范玉米种子300公斤,过期农药76瓶,调查处理群众投诉20宗,为群众挽回直接经济损失9万多元。

在整治活动中,该局针对发现的经营假冒伪劣农产品的行为,及时给予立案查处;执法过程中现场接受群众咨询,告知农民群众鉴别假冒伪劣农产品的方法,张贴禁限用农药固定版面,发放宣传资料。

截至目前共出动执法车辆70台次,执法人员360人次,发放宣传材料8000余份,对全县270个农资经营门店逐一排查,从县城批发商到各乡镇、村农资经销门店,逐店排查,不留死角。



种植食用菌

4月14日上午,在湛河区北渡镇任庄村科技生态园内,村民在大棚内采摘食用菌。据了解,为增加农民收入,1999年,任庄村建成占地近200亩、50多个大棚的科技生态园,其中30多个大棚种植香菇、草菇、平菇等食用菌,形成食用菌种植规模化、连片化。目前,该园区所产食用菌除供应我市外,还销往驻马店、周口、漯河、许昌等地。

(本报记者 牛智广 摄)

创卫第五十四至五十六个“五个一”竞赛活动内容确定

本报讯(记者邱爽)4月14日记者从市创建指挥部了解到,为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进一步提升创建水平,经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指挥部研究,我市创卫第五十四至五十六个“五个一”竞赛内容确定。竞赛周期为4月18日至6月5日。

其中第五十四个“五个一”竞赛周期为4月18日至5月8日。竞赛单元中区域项目为新华区(焦店镇野王村)、卫东区(北环路街道李奇庄村)、湛河区(曹镇乡曹东村)、新城区(湛阳镇薛东村)、高新区(遵化店镇遵化店村)。市场评比项目为新华区西体育场工业夜市、卫东区冬青路早市、湛河区湛南早市(含保险大厦早市)、新城区东洼市场、高新区神马尼龙社区临时摊

点群。道路评比项目为新华区西环路(辖区段)、卫东区建设路(许南路至高速口)、湛河区开源路高速引线、新城区叶宝路(辖区段)、高新区叶宝路(辖区段)。

第五十五个“五个一”竞赛周期为5月9日至5月22日。竞赛单元中区域项目为新华区(焦店镇张庄村)、卫东区(东高皇街道董庄村)、湛河区(北渡镇徐庄村)、新城区(应滨街道华山村)、高新区(遵化店镇张寨村)。市场评比项目为新华区育兴巷摊点群、卫东区建东小区临时疏导区、湛河区高楼惠民早市、新城区薛东市场、高新区太阳城市场。道路评比项目为新华区北环路(辖区段)、卫东区北环路(辖区段)、湛河区平桐路(黄河路-沙河桥)、新城区龙翔大

道(辖区段)、高新区许南路(湛河桥-叶宝路口)。

第五十六个“五个一”竞赛周期为5月23日至6月5日。竞赛单元中区域项目为新华区(焦店镇辛庄村)、卫东区(光华路街道辛北村)、湛河区(北渡镇莲花盆村)、新城区(湛阳镇郭庄村)、高新区(遵化店镇祁营村)。公共场所评比项目为新华区鹰城广场、卫东区长途车站及周遍、湛河区火车站及周遍、新城区公交梅园枢纽站及周遍、高新区长途车站东平站点(许南路)及周遍。道路评比项目为新华区花程线(辖区段)、卫东区许南路(辖区段)、湛河区姚电大道、新城区湖滨路(建业森林半岛-平煤疗养院)、高新区神马大道(辖区段)。

农工党省委调研督导组座谈会在平召开

(上接第一版)全省农工党各级组织和党员要高度重视学习实践活动和基层服务型、学习型参政党组织建设,对于密切党组织同党员群众的联系,提高党的参政能力、夯实党的参政基础,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农工党各级组织和广大党员,要认真学习有关精神,充分认识加强基层服务型、学习型参政党组织建设的重要性、紧迫性,继续深入开展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学习实践活动,把各项工作做得更好。

李建华代表农工党市委就开展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学习实践活动,加强基层服务型、学习型参政党组织建设做了详细的汇报。他说,按照农工党中央以及农工党省委开展学习实践活动的安排部署,在中共市委统战部的指导帮助下,农工党市委领导班子高度重视,先后召开多次会议研究部署,制定了详细的活动方案,通过开展多种形式的学习活动,进一步促进了参政议政、社会服务、自身建设和基层服务型、学习型参政党组织建设,密切了基层组织与党员的联系,使全市农工党各级组织和党员进一步增强了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领导、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的自觉性和坚定性,进一步加深了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的认同,基层组织建设、参政议政、民主监督、协商民主、社会服务等各项工作都取得了良好的成绩。

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平顶山市人民检察院 平顶山市公安局 平顶山市司法局

关于严厉打击扰乱公共秩序围堵冲击国家机关破坏交通秩序等违法犯罪行为切实维护社会治安秩序的通告

为维护社会公共秩序,保障国家机关和企事业单位正常工作秩序,保障道路交通畅通,确保我市社会治安大局持续稳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集会游行示威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警察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特通告如下:

一、依法查处各类违法犯罪行为是政法机关的职责。对于当前群众反映强烈的非法集会等违法犯罪行为,全市政法机关正在依法全力开展查处工作,最大限度地地为受害群众追赃挽损,对涉嫌违法犯罪的人员将依法予以严惩。

二、任何公民、单位或其他组织反映情况,提出建议、意见或者控告投诉,都应当自觉遵守法律,维护正常的社会治安秩序。对扰乱公共场所秩序、围堵冲击国家机关、堵门断路等违法犯罪行为,政法机关将坚决依法打击。

三、严禁任何公民、单位或其他组织以反映诉求为名,

实施下列扰乱社会治安秩序和交通秩序的行为:

(一)采取非法集会、游行、示威或静坐方式,扰乱公共场所秩序,堵塞道路交通;

(二)群众围堵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群众冲击国家机关;

(三)散发上访材料、呼喊口号、拉标语、打横幅或者以其他方式扰乱公共秩序;

(四)非法拦截或者强登、扒乘机动车辆以及其他交通工具,影响车辆正常行驶;

(五)在道路上放置障碍物,影响交通秩序和公共安全;

(六)擅自进入铁路防护网或者火车来临时在铁路线路上行走坐卧、抢越铁路,影响行车安全;

(七)煽动、策划非法集会、游行、示威,不听劝阻;

(八)阻碍执行紧急任务的警车、消防车、救护车、工程抢险车等车辆通行;

(九)强行冲闯司法机关设置的警戒带、警戒区;

(十)实施打、砸、抢等行为;

(十一)其他扰乱社会治安秩序和交通秩序的行为。

四、对群众实施本通告第三条所列情形之一,不听劝告、制止的,公安机关依法责令解散,拒不解散的,公安机关强行驱散,对经驱散仍拒不离去或者进行煽动的人员,强行带离现场或者立即予以拘留。对扰乱单位秩序、公共场所秩序、影响交通工具正常行驶的,依照《治安管理处罚法》规定,以扰乱单位秩序、扰乱公共场所秩序、妨碍交通工具正常行驶,以及聚众实施上述行为依法予以治安处罚;构成犯罪的,依照《刑法》规定对首要分子和积极参加者以聚众扰乱社会秩序罪、聚众扰乱公共场所秩序罪、聚众冲击国家机关罪、聚众扰乱交通秩序罪、非法集会游行示威罪等罪名追究刑事责任。

五、通过互联网、手机短信、电话等形式散布谣言或组织

策划和煽动、教唆他人实施堵门堵路等违法行为的,按照《治安管理处罚法》从重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六、对编造虚假信息,或者明知是编造的虚假信息,在信息网络上散布,或者组织、指使人员在信息网络上散布,起哄闹事,造成公共秩序严重混乱的,依照《刑法》第二百九十三条的规定,以寻衅滋事罪定罪处罚。

七、广大人民群众要增强法律意识,合理反映诉求,抵制违法行为,支持配合政法机关全力以赴办理非法集案案件,有利于政法机关集中精力打击犯罪分子,有利于最大限度追赃挽损,有利于共同维护良好的社会秩序。

八、本通告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平顶山市人民检察院
平顶山市公安局 平顶山市司法局
2015年3月31日